

证券代码:002013 证券简称:中航机电 公告编号:2023-024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换股吸收合并公司现金选择权行权暨实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航机电”)股票(证券简称:中航机电,证券代码:002013)自2023年2月8日开市时起开始连续停牌,此后进入现金选择权派发、行权申报、行权清算交割阶段,不再交易,直至实施换股后,转换为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电子”)本次发行的A股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及挂牌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2.2023年2月13日,公司已向本次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23年2月7日)登记在册的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派发现金选择权,共计派发1,524,232份。

3.获得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可在申报期间(2023年2月17日至2023年2月23日之间的交易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00-3:00以内其持有的中航机电股票按照现金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全部或部分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相应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过户给现金选择权提供方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科工”)。

4.截至2023年2月7日,即公司股票最后一个交易日,中航机电收盘价为10.78元/股,现金选择权行权价格为10.33元/股,有效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将以10.33元/股的行权价格获得现金对价。标的股票(即中航机电股票)参考股价与现金选择权定价溢价比例未超过50%。同时,本次现金选择权所含权利的Delta值的绝对值未低于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将采用交易系统方式提供现金选择权(系统中实时显示为“现金选择权”)业务,具体操作方式详见后文“三、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方式”之“(一)行权确认”。

5.现金选择权派发完成后,中航机电将根据上市程序,中航机电股票将按照换股比例转换为中航电子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以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相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其中,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包括上市公司合并和中间人持有的被合并后公司股票转换的合并后公司股票。

因换股而持有中航电子本次发行A股股票的原中航机电股票投资者,其持有中航电子A股股票的持股时间自中航电子A股股票登记到户A股账户中时开始计算,其未来获得中航电子派发的股息红利的应纳税所得额适用上述规定。

6.本公告仅对现金选择权派发具体安排及申报行权的有关事项作出说明,不构成对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建议,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欲了解本次交易方案详情,应阅读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披露的《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全文及相关文件,并及时关注公司发出的相关文件。

除本公告另有定义外,本公告中有关简称或名称解释与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披露的《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的简称或名称解释具有相同的含义。

一、有权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
获得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可在申报期间(2023年2月17日至2023年2月23日之间的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以内其所持有的中航机电股票按照现金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全部或部分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相应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过户给现金选择权提供方中航科工。

二、现金选择权的基本条款
(一)现金选择权的代码及简称
代码:038040
简称:机电JDPI

(二)现金选择权的标的证券
标的证券代码:002013
标的证券简称:中航机电
(三)现金选择权的派发方式
现金选择权的派发以本次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23年2月7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的证券账户在各个交易单元持有的可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票数量派发。

1.现金选择权将以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投票时使用的证券账户为单位派发。
2.如果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的证券账户托管在两个或两个以上交易单元(证券公司营业部),且在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均持有中航机电股票,则现金选择权的派发以本次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该股东的证券账户在各个交易单元持股数量,按照持股数量大小顺序依次派发,直至实际派发数量等于该股东应享有的现金选择权数量。

(四)现金选择权的派发比例及数量
中航机电股东所持1股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票将派发1份现金选择权权利。本次现金选择权派发数量为1,524,232份。

(五)现金选择权的上市安排
不上市交易。
(六)现金选择权的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为1:1,即现金选择权持有人每持有1份该等权利有权向现金选择权提供方出售1股公司股票。

(七)现金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现金选择权的行权价格为10.33元/股。
(八)现金选择权的价值及Delta值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规定的计算方式,本次派发现金选择权所含权利的价值为0.05元,Delta值为-0.18。

(九)现金选择权的申报方式
采用交易系统申报的方式。
(十)现金选择权的申报期间
申报期间(2023年2月17日至2023年2月23日之间的交易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00-3:00。

(十一)到期后未行权权利的处置
现金选择权申报期结束后,未申报行权的现金选择权将予以注销。
三、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方式
(一)行权确认
在交易系统申报期间,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应当通过其委托托管的会员单位提交行权申报指令。

行权申报指令应当包括证券账户号码、现金选择权代码、交易单元代码、营业部识别码、行使现金选择权份数等内容,并按照深交所规定的格式传送。
行权申报指令在当日竞价交易时间内可以撤销。

根据深交所交易系统S日(S指指定交易系统申报时间)的任一交易日内)接收的现金选择权申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S日终进行清算,并在S+1日交收时点按照逐笔全额非担保的原则进行交收。

(二)行权前的确认事项
1.符合条件的股东可选择全部或部分行使现金选择权。
2.在申报现金选择权行权前,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应当确认其拟行权的数量不超过其证券账户中拥有的现金选择权权利数量,且证券账户中有足额的中航机电股份。对于已经设定了质押、其他第三方权利、被司法冻结或法律法规限制转让上的其他情形的股份,应经合法程序取得质权人、第三方或有权机关相关的书面同意或批准,并且应于申报前解除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如果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在申报期间内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数量大于其证券账户中实际持有的未冻结及未质押的股份数量,则有效申报数量为该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实际持有的未冻结及未质押的股份数量;如果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在申报期间内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数量等于或小于其证券账户中实际持有的未冻结及未质押的股份数量,则有效申报数量为申报的现金选择权数量。

3.除司法强制扣划以外,已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不得再行转让或在其它其上设定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若已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被司法强制扣划的,则该部分股份已申报行权的现金选择权自扣划发生时起无效。
4.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中航机电股票且需要行使现金选择权申报的投资者,应当不晚于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将相应股票从信用证券账户划转至其对应的普通证券账户(划转后方可获得现金选择权派发),在现金选择权派发日,该部分股票对应的现金选择权将被派发到该投资者的普通证券账户,投资者在申报日仅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

5.已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且需要行使现金选择权申报的投资者,应当不晚于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的前一交易日办理提前购回手续。
6.参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且需要行使现金选择权申报的投资者,应当不晚于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办理提前购回手续。

7.如果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在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至现金选择权申报期截止日期间进行转托管等可能导致现金选择权目标股东证券账户托管交易单元(证券公司营业部)变更的行为,将导致现金选择权目标股东无法行权,因此特别建议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在上述期间避免转托管等可能导致其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证券账户所在交易单元变更的行为。
(三)行权期间股票交易
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公司股票停牌。
(四)行权清算的具体流程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交易系统申报期间的任一交易日S日,根据深交所S日收市后发送的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记录,对当日行权申报进行有效性检查和逐笔清算,并将清算结果通知公司和各股东所在的结果参与人。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S+1日最终交收时点16:00点,根据S日清算结果,对S日的行权申报进行逐笔全额非担保交收。具体过程为,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照申报对应投资者账户内可用现金选择权和可用行权股份是否足额,以及上市公司行权专用资金交收账户内可用资金是否足额。上述证券和资金均足额的,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现金选择权行权交收。

(五)申报期满后,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证券账户中未行权的现金选择权将予以注销
(六)费用
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方式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所产生的任何费用自行承担。

四、现金选择权提供方
现金选择权的提供方为中航科工。中航科工经营状况稳定,资产规模较大,盈利能力较强,资金储备充裕,流动性情况良好,具有充足的履约能力。
五、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的预计时间表

日期	事项
2023年2月10日	公司刊登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的提示性公告
2023年2月17日	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公司股票最后交易日)
2023年2月18日	公司股票自本日起开始停牌,直至停止上市
2023年2月19日	现金选择权派发完成日

2023年2月17日至2023年2月23日之间的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023年2月24日(周四)
公告现金选择权申报结果

以上为预计时间表,具体时间以相关公告为准。
六、关于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相关权利的说明
虽然本次吸收合并为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提供了现金选择权,但并不意味强制拥有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必须接受本公告中的行权价格并相应申报股份,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可选择按本公告中的价格将相应股份转上给现金选择权提供方,或者选择转换为中航电子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七、关于换股涉及个人所得税的说明
现金选择权派发完成后,中航机电将进入终止上市程序,中航机电股票将按照换股比例转换为中航电子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以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相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其中,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包括上市公司合并和中间人持有的被合并后公司股票转换的合并后公司股票。

因换股而持有中航电子本次发行A股股票的原中航机电股票投资者,其持有中航电子A股股票的持股时间自中航电子A股股票登记到户A股账户中时开始计算,其未来获得中航电子派发的股息红利的应纳税所得额适用上述规定。

八、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公司: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荣琛
电话:010-58354876
传真:010-58354855
电子邮箱:javicem@avic.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五号院A座25层
邮编:100028
特此公告。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

股票代码:000917 证券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23-03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广传媒”)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2月11日以传真、短消息或电子邮件等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2月16日在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湖南芒果文旅投资有限公司向参股公司湘潭芒果文旅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芒果文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芒果文旅”)参股的湘潭芒果文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芒果文旅”)拟向股东申请财务资助5000万元,用于满足其项目建设、经营资金需求,借款期限为三年,年利率5%。芒果文旅拟按持股比例向湘潭芒果文旅提供1,500万元人民币的借款。湘潭芒果文旅的另一股东湘潭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按同条件、同比例向其提供3,500万元借款。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湖南芒果文旅投资有限公司向参股公司湘潭芒果文旅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6日

股票代码:000917 证券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23-04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湖南芒果文旅投资有限公司向参股公司湘潭芒果文旅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芒果文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芒果文旅”)拟向其参股公司湘潭芒果文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芒果文旅”)提供1,5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3年,年化借款利率5%。
2.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促进参股公司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不会对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芒果文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芒果文旅”)的参股公司湘潭芒果文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芒果文旅”)拟向股东申请财务资助5000万元,用于满足其项目建设、经营资金需求,借款期限为三年,年利率5%。芒果文旅拟按持股比例向湘潭芒果文旅提供1,500万元人民币的借款,湘潭芒果文旅的另一股东湘潭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按同条件、同比例向其提供3,500万元借款。

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资金使用,不属于《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湘潭芒果文旅是由湘潭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和芒果文旅共同出资成立,以湘潭万楼青年码头项目为依托的文旅运营平台,履约能力良好。

二、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湘潭芒果文旅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2年8月25日;
3.注册资本:5,000万元;
4.法定代表人:段可司;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6.注册地址: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万楼街道文昌村万楼;
7.股东及持股比例:湘潭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湘潭芒果文旅70%股权;芒果文旅持股湘潭芒果文旅30%股权。

三、经营概况: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游览景区管理;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票务代理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休闲娱乐用品设备出租;游乐园服务;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酒店管理;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农村田间工艺及制品、休闲渔业和乡村旅游旅游服务的开发经营;工艺美术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餐饮服务。

9.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单位:元
资产总额	51,996,967.34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3-00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北京时间2023年3月9日
● 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3月9日
至2023年3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1	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	√	√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2.0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	
2.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	
2.03	监事会议事规则	√	√	

(二)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上述事项的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发布于2022年12月27日、2023年1月19日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次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将与本公告同期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披露易网站及公司网站www.citics.com。
(三)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议案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四)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五)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六)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同一意向的投票票。
(三)同一表决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后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2023年3月2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H股股东授权及出席须知参阅公司在香港交易所及结算所网站披露易网站发布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

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授权委托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3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票: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
投票指示:
序号 议案 投票指示
1 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2.03 监事会议事规则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1.委托人在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如为自然人股东,应在“委托人姓名”处签名;如为法人股东,除法定代表人外,在“委托人姓名”处签名外,还需加盖法人股东公章。
3.请正确填写上述的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4.请填明持股数,如未填,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与依名义登记的所有股份有关。
5.填上受托人姓名,如未填,则大会主席将出任您的代表。股东可委派一名或多名受托人出席及投票,委派超过一位受托人的股东,其受托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6.本授权委托书填妥后应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24小时前以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邮政编码:100026);联系电话:(8610)60836030;传真:(8610)60836031。邮寄送达的,以邮戳日期为送达日期。

负债总额	3,070,953.64
所有者权益	48,526,013.70
资产负债率	5.95%
营业收入	1.02
利润总额	-1,473,986.30
净利润	-1,473,986.30

在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前,公司未向湘潭芒果文旅提供财务资助。湘潭芒果文旅履约能力良好,未有被列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湘潭芒果文旅系湘潭万楼青年码头项目投资运营设立的平台公司,主要由芒果文旅负责运营管理,目前湘潭万楼青年码头项目处于建设期,预计2023年3月进行试运营。

三、财务资助对象股东情况
湘潭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2)法定代表人:叶仕佳;
(3)成立日期:2016年6月6日;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5)注册地址:湘潭市高新区芙蓉东路108号;
(6)经营范围:交通投融资;基础设施建设;资源开发;资产经营;交通科技服务;交通运输运营及相关辅助业务。
(7)股东及持股比例:湘潭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湘潭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

湘潭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湖南芒果文旅投资有限公司:
(1)注册资本:10,000万元;
(2)法定代表人:王艳忠;
(3)成立日期:2019年03月22日;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5)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洪山街洪山街118路140号万湖公园湘渔火楼1栋1房1室159号;
(6)经营范围:文化旅游产业开发;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组织;文艺表演、体育、娱乐活动的策划和组织;文艺技术咨询;文化活动的组织与策划;文化艺术展览活动的组织策划;文化艺术讲座活动的组织策划等。
(7)股东及持股比例: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湖南芒果文旅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四、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湘潭芒果文旅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湘潭芒果文旅有限公司
1.借款金额及用途: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1,500万元,用于乙方推进项目建设、公司经营支出。
2.借款利率:年利率5%。
3.借款期限及还款:借款期限3年,借款起始日以借款实际发放日为准,借款期限随之顺延。借款利息按季支付,利息按届时实际剩余本金数额计算。借款本金从借款之日起满一年后开始归还,每半年还本一次,分四次还清,还款比例为3:3:2:2。
4.甲方义务:(1)甲方有权随时了解乙方的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物资库存、借款使用等情况,并要求乙方提供财务报表等文件、资料和信息。(2)甲方有权按本协议约定或法律规定要求乙方支付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及其他应付费用。
5.乙方义务:(1)乙方有权按本协议约定取得和使用借款。(2)按期归还借款本金。如遇特殊情况,乙方不能在借款到期日归还借款而展期的,应在借款期限届满20日前向甲方提出书面展期申请,经甲方同意后,双方另行签订借款展期协议。
6.违约责任:任何一方违约须承担守约方全部经济损失,包括守约方为追索款项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交通费等)。
五、财务风险分析及董事会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芒果文旅为其参股公司湘潭芒果文旅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是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是基于保障湘潭芒果文旅相关项目顺利推进和日常经营的需要。湘潭芒果文旅一大股东湘潭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在同等条件下,按比例提供财务资助。湘潭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属于湘潭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股公司,信用良好;财务资助对象湘潭芒果文旅履约能力良好。湘潭芒果文旅系为湘潭万楼青年码头项目投资运营设立的平台公司,主要由芒果文旅负责运营管理,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公司将积极关注湘潭芒果文旅的经营情况及资金动态,加强对湘潭芒果文旅开展业务情况的评估,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董事会认为,芒果文旅为其参股公司湘潭芒果文旅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参股公司业务稳定与发展,符合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风险可控。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芒果文旅根据参股公司湘潭芒果文旅的资金需求向其提供财务资助,有助于湘潭芒果文旅相关业务开展和公司整体发展,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同时,湘潭芒果文旅第一大股东湘潭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向其提供财务资助,按比例提供财务资助,符合湘潭芒果文旅履约能力良好,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事项。
七、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总额为1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15%;未发生逾期事项。
特此公告。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6日

关于博时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发起式联接基金开通直销网上交易 定期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便投资者投资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博时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博时中证全指电力ETF发起式联接”),本公司决定于2023年2月21日起开通博时中证全指电力ETF发起式联接(基金代码:A类:017481C;C类:017482)在博时直销网上平台的定期投资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直销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
直销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适用投资者为使用本公司已经公开开通了定期投资业务的银行卡或支付账户开立有博时直销交易账户,且已开通博时直销网上交易业务的个人投资者。上述投资者在签署委托扣款协议后,即可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博时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定期投资业务。

二、重要提示
1.开通直销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详情请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定期投资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
2.开通网上交易业务详情请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
3.个人投资者通过汇款支付方式购买由本公司募集并管理的开放式基金详情请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个人投资者汇款交易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
4.机构投资者通过直销网上交易方式购买由本公司募集并管理的开放式基金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12年6月25日公告的《关于开通机构直销网上交易业务费率优惠的公告》。

5.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博时快e通)网址为trade.bosei.com,博时移动版交易系统网址为m.bosei.com。
6.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7.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本公司网址:www.bosei.com
2.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费)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7日

关于博时稳益9个月持有期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开通直销网上交易 定期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便投资者投资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博时稳益9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博时稳益9个月持有期混合”),本公司决定于2023年2月21日起开通博时稳益9个月持有期混合(基金代码:A类:013769C;C类:013770)在博时直销网上平台的定期投资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直销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
直销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适用投资者为使用本公司已经公开开通了定期投资业务的银行卡或支付账户开立有博时直销交易账户,且已开通博时直销网上交易业务的个人投资者。上述投资者在签署委托扣款协议后,即可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博时稳益9个月

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定期投资业务。
二、重要提示
1.开通直销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详情请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定期投资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
2.开通网上交易业务详情请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
3.个人投资者通过汇款支付方式购买由本公司募集并管理的开放式基金详情请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个人投资者汇款交易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
4.机构投资者通过直销网上交易方式购买由本公司募集并管理的开放式基金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12年6月25日公告的《关于开通机构直销网上交易业务费率优惠的公告》。

5.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博时快e通)网址为trade.bosei.com,博时移动版交易系统网址为m.bosei.com。
6.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7.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本公司网址:www.bosei.com
2.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费)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7日

博时中证全球中国教育主题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2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中证全球中国教育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博时全球教育(QDII-ETF)
基金代码 513360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博时中证全球中国教育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博时中证全球中国教育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年2月20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年2月20日
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原因说明 2023年2月20日为美国感恩节次日

注:博时中证全球中国教育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证券简称“教育ETF”,扩位证券简称“教育ETF”
2.其他需要的事项
(1)因2023年2月20日为美国感恩节次日,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相关的开放日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3年2月20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并自2023年2月21日起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投资者在2023年2月20日仍可对本基金的二级市场交易。
(2)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或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发布新一轮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影响本基金申赎等业务办理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相关业务安排。
(3)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i.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7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30	中信证券	2023/2/2